关于申报2025年度高层次留学人才 回国资助的函

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:

按照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高层次留学人才回国资助工作的通知》(人社专技司函〔2025〕7号)要求,我们经组织申报、认真审核、背景调查后,推荐XX(申报人)申报高层次留学人才回国资助。申报人已全职回国工作,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以及违反保密约定、竞业禁止、兼职取酬限制等情况,在海外无工作,未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。如申报人入选,我单位同意提供不低于1:1的配套资金。

我单位账户信息如下:

开户行名称:

账户名:

账号:

开户行联行号:

特此致函。

申报工作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XXXX (推荐单位,盖章)

2025年月日

关于申报2025年度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 启动支持计划的函

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:

按照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人社专技司函〔2025〕8号)要求,我们经组织申报、认真审核、背景调查后,推荐XX(企业)XX(申报人)申报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。申报人已全职回国工作,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以及违反保密约定、竞业禁止、兼职取酬限制等情况,在海外无工作。

申报人创业企业账户信息如下:

开户行名称:

账户名:

账号:

开户行联行号:

特此致函。

申报工作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XXXXX (推荐单位,盖章) 2025年 月 日